

全国气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瓶标发字〔2025〕第26号

关于全国气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拟成立 内装填料气瓶分技术委员会及征集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全国气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31）是经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在全国范围内负责气瓶及气瓶附件的设计、制造、气瓶检验、气瓶充装等领域标准化工作的专业标准化委员会。随着我国科学技术水平的高速发展，新的气瓶品种和应用领域不断涌现，除传统使用的溶解乙炔气瓶之外，新开发的金属氢化物可逆储放氢气瓶、负压吸附气体气瓶等内装填料气瓶，已逐步进入工业化应用阶段。为适应社会发展需要，拟成立内装填料气瓶分技术委员会，根据《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现开展该分技术委员会的筹备工作，并面向全国各有关单位公开征集委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全国内装填料气瓶及相关专业领域的生产者，经营者，使用者，消费者，公共利益方（包括行政主管部门、教育科研机构、检测及认证机构、社会团体）等单位的专业人员。

二、委员条件

1、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与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职务；

2、从事内装填料气瓶及相关附件的设计、制造、检验、充装等相关领域工作 5 年以上，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3、掌握标准化基础知识，熟悉和热心本领域标准化工作，遵守技术委员会章程，积极参加技术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认真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和义务，主要包括按时对标准反馈意见、出席标准审查会、年会以及参与标准化工作培训等相关活动，按时进行投票表决等）；

4、具备较好的外语水平和语言文字表达能力；

5、在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组织就职，且所在单位同意推荐，优先考虑参与过标准制修订的人员；

6、在不超过 2 个技术委员会同时担任委员，且符合《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的其他有关要求。

三、报送材料及要求

1、采用单位推荐或个人申请并经所在单位支持的方式：委员候选人如实填写《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见附件），在签字栏手写签字后，经所在单位审核、签署意见、加盖单位公章（填写单位名称须与公章名称一致，公章复印无效），推荐单位对登记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请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前，将委员登记表纸质材料一式四份（贴好近期正面免冠 2 寸彩色照片，并加盖公章、签字），

另附同版2寸彩色照片两张（背面注明姓名，用于制作委员证书），邮寄至秘书处。同时发送委员登记表电子版（word格式文件）到秘书处联系人邮箱（邮件主题为：TC31委员登记表-单位简称-姓名）；

4、秘书处将根据有关规定对委员候选人进行综合评定，确定第一届全国气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内装填料气瓶分技术委员会组成方案，报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

5、所有申报资料将作为技术档案不再退还本人。

四、联系方式

全国气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31号凯奇大厦

B座1022

邮 编：100088

电子信箱：wyhui0546@126.com

联系人：王艳辉

电 话：010-64926282

附件：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

全国气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5年5月13日

业务专用